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 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1、外汇套期保值

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为防范和控制汇率、利率风险，进一步提高应对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2022 年度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加保证金额度在任何时间点预计最高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

2、期货套期保值

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为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2 年度申请利用商品期货市场的风险对冲功能，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交易的品种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相关的主要期货品种。同意 2022 年度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可循环使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2022 年度公司套期保值情况

套期保值类型	额度 (亿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末占用额度 金额 (亿元)	期末占用额度金额占 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产的比例
外汇套 期保值	173.40	2022/1/1	2022/12/31	7.47	0.86%
期货套 期保值	260.10	2022/1/1	2022/12/31	31.13	3.59%

二、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 外汇套期保值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 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利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3) 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2、期货套期保值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有效规避原料、产品、油脂等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 价格波动风险：原料、产品、油脂等价格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 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原料、产品油脂等价格周期波动，场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

5)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 政策风险：如果衍生品市场以及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主体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四、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衍生品业务的上述风险，公司通过如下途径进行风险控制：

1、 外汇套期保值

1) 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2) 为控制汇率、利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损失。

3) 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并严格按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 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5) 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严格按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2、期货套期保值

1) 将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期货头寸，持续对套期保值的规模、期限进行优化组合，确保公司的利益。

2) 严格控制商品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

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3) 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套期保值内控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指导具体业务操作，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套期保值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4) 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5) 公司后台部门负责对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严格按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五、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核查，2022 年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仅开展了外汇套期保值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我们认为，公司用于外汇套期保值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符合《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